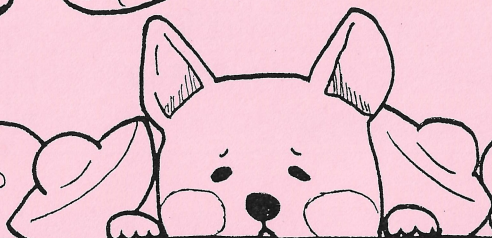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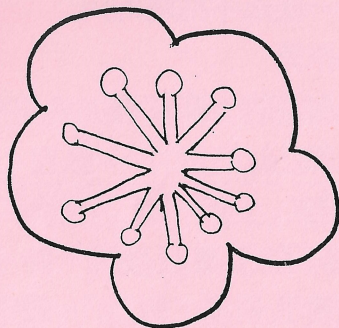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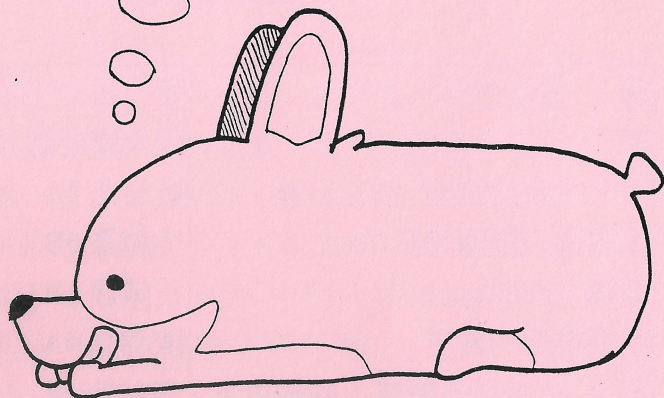


第61期

聖

香港正鵝兒童社佛教教澤蓮花中學

中文學會編



61期

創作集

61期

第六十一期
《創作集》

篇 目	作 者
序	陳永康老師
第一次參加婚禮	康華杰 4A
媽媽像一張隨身紙巾	吳焯霖 6B
蠟燭	王威翔 6B
我最敬佩的看更	陳錦堯 4A
尼采：「感恩是靈魂上的健康」	李文納 6A
生命是一條永不枯竭的河	李御風 4C
第一次作弊	彭喜盈 4A
最希望取消的一條校規	謝添威 1D (16-17)
人生方向	吳焯霖 6B
人生方向	王威翔 6B
爸爸生病了	黃澤樑 1D(16-17)
媽媽生病了	黃浩賢 1D(16-17)
媽媽懷孕記事	謝添威 1D(16-17)
第一次去做義工	司徒宝文 4D
想像與現實	曾源華 6B
第 61 期《創作集》編輯委員會	

序

陳永康老師

《創作集》告別花甲，翻開「耳順」的新一頁。今期我要向大家介紹幾位「佛梁小作家」的文章，他們分別是中四 A 班康華杰同學的〈第一次參加婚禮〉、應屆畢業生中六 B 班吳焯霖的〈媽媽像一張隨身紙巾〉、〈人生方向〉和中六 B 班王威翔同學的〈蠟燭〉、〈人生方向〉、中四 A 班陳錦堯同學的〈我最敬佩的看更〉、中六 A 班李文納同學的〈尼采：「感恩是靈魂上的健康」〉。篇幅所限，今期我只挑其中三篇與大家分享：

中四 A 班康華杰同學的〈第一次參加婚禮〉顧名思義，記敘第一次參加婚禮的經過和感受。這是一篇很好的記敘抒情「情境題」文章。到底該怎樣寫「經過」和「感受」呢？許多同學寫這類文章常犯的一個毛病，就是通篇記敘「經過」，文末才冒出一句感受，然後收筆。「經過」寫得太多、太瑣碎，談「感受」不足。那麼，前半部份寫「經過」，後半部份談「感受」，各打五十大板，是否最好？我想，這種「填充」式寫法沒有錯，就怕太刻板，以致乏味。康華杰同學夾敘夾議（抒情）的方法，值得大家學習：

〈第一次參加婚禮〉首段「引子」之後，第二段即入題記敘「第一次參加婚禮」：「鞭炮聲震耳欲聾，兩條長長的鞭炮在新人兩邊炸開，新娘好像有些害羞似地把頭低下，新郎掩飾不住嘴角的輕笑、傻傻的笑著……」，作者隨即抒發感受：「我在婚宴就餐的椅子上望著新人，想起了自己年長的父母……」。第三段續記敘「新娘新郎一步一步緩緩的走到舞台上，聚光燈在漆黑中照耀著他們兩人」，目睹一對新人，善感的「我原以為結婚是一件令人歡喜的事，但是卻沒想到這份歡喜是多麼的沉重，那我應該去愛嗎？」。文章第四段續記敘婚禮的「經過」：「一點火冉冉升起，那是蠟燭的火光，在兩人共同點燃後，聚光燈的燈光熄滅了，只留下這一點光」。作者又由「這一點光」展開抒情之旅：「我心中萌發了想去那一片名為『愛情』的天地去看一下的想法，以前的自己像是一張白紙，不懂得付出。但現在的我，在這一場婚禮中，明白愛情、婚姻的份量的我，是不是就可以成功呢？」。文章到了最後兩段不再記敘「經過」，以抒情結束全文。

康華杰同學的〈第一次參加婚禮〉一邊記敘「經過」，一邊抒發「感受」，層層推進，層層深入。本文首段倒敘交代「我明白了最美麗的東西是看不見、聽不到的，要用心靈去感受。」次段起逐一回應：

作者說「最美麗的東西是看不見、聽不到的」，次段起卻帶我們去看、去聽：「鞭炮聲震耳欲聾，兩條長長的鞭炮在新人兩邊炸開，新娘好像有些害羞似地把頭低下，新郎掩飾不住嘴角的輕笑、傻傻的笑著」；「聚光燈在漆黑中照耀著他們兩人」，「光縮小了，只照著兩人十指緊扣的那兩隻手」，「我彷彿聽到旁邊女方的家屬在角落中傳來哭泣聲」；「聚光燈的燈光熄滅了，只留下這一點光」，「我凝視著這一點光，久久想不出它的含意」。經過一番思考，「我的疑問也在這小小的、暖暖的火焰中解開了。」

作者帶我們看過了、聽過後，文章最後聚焦在「一點光」上，要我們用心去感受：「那『光』奉獻自己的所有，在愛情中寧願粉身碎骨。不管是哪種都是愛得如此深沉，如此忘我。而我的疑問也在這小小的、暖暖的火焰中解開了。我用心感受到了這份愛的重量」。與前文「最美麗的東西是看不見、聽不到的」遙相呼應。

文章最後一段作者感慨：「我在這次婚禮後已經學到了何謂愛，我想，不久的將來，我也許會有那份獻身精神去面對愛情及婚姻」。

中六 B 班吳焯霖同學的〈媽媽像一張隨身紙巾〉是「想像題」的示範文章。記得多年前，中國語文科文憑試作文卷曾以〈檸檬茶〉為題，引起大家的關注。到底該如何應付這類作文考試題呢？我們當然可以直接寫自己熟悉的「檸檬茶」；我們也可以發揮想像，以檸檬為喻，寫出許多動人故事。吳焯霖同學的〈媽媽像一張隨身紙巾〉，其實也可以名為〈紙巾〉，她給我們示範了如何在「紙巾」和「母愛」之間展開聯想的翅膀……

文章首段開門見山，寫愛哭鼻子的「我」因為「四周環境被淚水模糊」誤將媽媽當紙巾看，作者十分巧妙地將「媽媽」和「紙巾」混為一談，含蓄地回應了文題。次段概述「母親」像「紙巾」，正面回應文題。

第三段承接第二段，舉例說明母親真像一張紙巾。第四段承接首段哭鼻子返回「現實」，並展開全文重點內容。第四段至文末，記敘「母女角力」，具體呈現主題：母親像紙巾。值得我們留意的是第七段「(我)看着地上幾團紙巾，腦內突然閃過一個身影」，和第九段「每一次到最後，我都會把媽媽揉成一團，扔在一角，看也不看」，將媽媽和紙巾混為一談。此類前後呼應的安排，還見諸第六段「我不吃！那最好是餓死我！」，跟第十三段「我低下頭，把那碗粥大口大口的吃完，再撿起地上的紙巾」。此處具體呈現「我」認錯之餘，也十分巧妙地以「再撿起地上的紙巾」，含蓄交代「(我)重拾」因賭氣而丟棄的「母親(愛)」，將「母親」如「紙巾」的情感推向高潮！這是全文亮點，也是足以取高分的關鍵。末段承接首段「媽媽的笑容」，首尾呼應作結。

寫「想像題」的文章不難，只要把握好文題（例如一個日常用品，或者一種食物）特徵，再找與之相似的事物（例如人物，母愛等），在兩者之間找相似點、共通處，就不難寫出一篇好的「想像題」文章。

最後簡單談談中四 A 班陳錦堯同學的〈我最敬佩的看更〉。此文內容豐富，文筆流暢。作者擅於利用故事呈現主題：由當初對女主角的「感覺就不好」到「久不久有一秒的眼神交流」，到後來自形慚愧「我低下頭，不敢看她」，才發覺那「從來沒有被胭脂水粉沾過自己的臉」的她，「是一個多麼認真、勤力的人」。層層深入，呈現「我」對她的觀感的改變，「敬佩」之情油然而生。

2018/3 草
[返回目錄](#)

第一次參加婚禮 康華杰 4A

中國沒有美學課，我在那之前並不知道何謂愛、何謂美。時常聽見爸爸媽媽吵架，年幼的我不理解，既然二人有分歧，為何會走在一呢？但自從我第一次參加婚禮，我明白了最美麗的東西是看不見、聽不到的，要用心靈去感受。

鞭炮聲震耳欲聾，兩條長長的鞭炮在新人兩邊炸開，新娘好像有些害羞似地把頭低下，新郎掩飾不住嘴角的輕笑、傻傻的笑著，滿是期待與幻想。我在婚宴就餐的椅子上望著新人，想起了自己年長的父母，幻想起他們結婚時的樣子，是不是也曾是這樣「年輕」呢？又是甚麼使他們變成現在一齊扛起這個家的那麼成熟穩重呢？

新娘新郎一步一步緩緩的走到舞台上，聚光燈在漆黑中照耀著他們兩人，像是他們父母一路伴隨著他們走完一段履程。當他們走到台上時，光縮小了，只照著兩人十指緊扣的那兩隻手，接下的路，下半輩子的路，要自己走了。我彷彿聽到旁邊女方的家屬在角落中傳來哭泣聲。但那哭泣聲是面帶笑容的、是欣慰的，同時也是不捨的。我原以為結婚是一件令人歡喜的事，但是卻沒想到這份歡喜是多麼的沉重，那我應該去愛嗎？

一點火冉冉升起，那是蠟燭的火光，在兩人共同點燃後，聚光燈的燈光熄滅了，只留下這一點光。我凝視著這一點光，久久想不出它的含意。但我想那也許是象徵著二人拋棄以前有點小私心的自己，在點燃這盞「燈」後同心同力，一起前行，白頭到老，一起逝去。又或者想用蠟燭的蠟象徵著愛情中愈是前行愈是遍體皸傷，愈要一起面對眾多的困難。但就算如此，自己也會成為蠟，無私的為了那「光」奉獻自己的所有，在愛情中寧願粉身碎骨。不管是哪種都是愛得如此深沉，如此忘我。而我的疑問也在這小小的、暖暖的火焰中解開了。我用心感受到了這份愛的重量。看到新郎、新娘幸福的樣子，我心中萌發了想去那一片名為「愛情」的天地去看一下的想法，以前的自己像是一張白紙，不懂得付出。但現在的我，在這一場婚禮中，明白愛情、婚姻的份量的我，是不是就可以成功呢？

正如那一點蠟芯一般，有的人選擇在愛情之中與另一半一同承擔，與他或她成為那一點蠟芯，在漆黑中互相依偎，成為彼此路上前進的光芒。有的成為蠟燭的蠟，不知疲倦的為燈芯提供燃料，在愛情中大愛如山，粉身碎骨。但我兩者都不夠資格，我不敢拋棄過去的自我，去適應對方的習慣。我沒有除去私心、狡猾的勇氣，全心全意為對方付出。我依舊懦弱、膽小，怕在愛面前受到傷害，不想去糟蹋他人的美。

但是我想信，我在這次婚禮後已經學到了何謂愛，我想，不久的將來，我也許會有那份獻身精神去面對愛情及婚姻。

[返回目錄](#)

媽媽像一張隨身紙巾 吳焯霖 6B

我眯起雙眼，眼內盡是淚水，連鼻水也來不及擦，直直的流在嘴角邊。四周環境被淚水模糊。我直起身，瞧著那散發芳香，白雪雪正在飄揚的物體。是紙巾。不，原來是媽媽，她柔和的笑容，還有一條雪白色的裙。

從小我就動不動哭鼻子，無論是小磨擦，還是跌撞，都會輕易讓我哭。這時候，媽媽會拿起一包隨身紙巾，替我擦鼻水，擦眼淚，無論多髒，都會替我擦拭。媽媽就像那包隨身紙巾一樣，不曾嫌棄我的髒、口水、鼻水，只要我需要，便會在我身邊。

記得有一天，在樓梯上跌了下來，頓時淚流滿臉，媽媽那白皙的雙手，輕輕的替我擦掉眼淚和鼻水，依舊是那一抹溫柔的笑容，輕聲細語，安慰我。如隨身紙巾一樣，輕輕的，不太顯眼，卻在我需要的時候，在我身邊。

吵雜的聲音將我從回憶中拉回，只見母親在廚房內手忙腳亂。隔了一會，把一碗熱騰騰的粥放在我的書桌上。

「剛把粥翻熱一遍，整個晚上都沒吃什麼，別餓壞了。」

我微微腫起的雙眼盯着媽媽，帶着點情緒道：「我不吃！那最好是餓死我！」每一次與媽媽吵架，就是一哭二鬧三絕食，把媽媽給折騰了。「出去！」我對着她大吼。

只見媽媽抿抿嘴道：「粥，我放那，一定要吃！」隨着關門的一聲「咔嚓」，眼淚像湧泉一樣沒法停下，看着地上幾團紙巾，腦內突然閃過一個身影。

的確，遺傳爸爸的性格，我從小就是一股牛脾氣，與母親幾乎沒有停下吵架的時候。無論在家，甚至在街上，都能大吵一頓。

每一次到最後，我都會把媽媽揉成一團，扔在一角，看也不看。媽媽始終性子軟，硬的軟的手段都放在我身上，換來的也是我一副撲克臉。

終於有一次，與媽媽爭取時哭得梨花帶雨，她始終沒有看我一眼，我找不到那一抹柔和的笑容，我找不到那一雙像隨身紙巾一樣，無論何時何地都會擦拭我的眼淚和不安的手。

我的手掌擦過一張哭花的臉，那被淚水和鼻水混在一起的觸感，說事實，不是滋味，很是噁心。

這一刻我突然回想到，不是什麼東西都會隨時像紙巾一樣在我身邊，更不曾嫌棄自己擦在它身上的骯髒。那是那麼重要，又是那麼容易視而不見。

我低下頭，把那碗粥大口大口的吃完，再撿起地上的紙巾。我打開門，瞧着客廳喊了一聲：「媽，房間的紙巾我都用光了，我也吃飽了。」

母親一身雪白色的紗裙，對着我微微一笑。又是那透着芳香的味道，那雪白飄揚的，是媽媽的裙子，還有她在身上散發的味道。

[返回目錄](#)

蠟 燭 王威翔 6B

在這漆黑的夜晚上，因某些原因，停電了。幸好，我在雜物裡找到了那一根不起眼的蠟燭。點燃了允行，哦不，是蠟燭，為我帶來光明和溫暖。

還記得剛上中學的第一天，那黃毛小孩正是我。膽小得像一隻小老鼠般來找食物，而我則是來找知識。不知道會否墮入一個無情的陷阱，得罪了什麼大人物。或許當時我的身邊少了一位朋友，給予我光明和溫暖，給予我鼓勵和支持。缺少了那一根毫不起眼的蠟燭，才令我失去了自信，失去了安全感，失去了那份面對新事物的勇氣。或許，我還不明白那一根小蠟燭是多麼重要和特別。

允行踏出了第一步，他輕輕地從背後拍一拍我，說要跟我做朋友。事後，允行就是我的中學生涯裡第一位朋友。當時，我彷彿感受到心中的蠟燭被燃點了，發生了微微的，橙黃色的火光和那一絲的溫暖。令我重新點燃了自信、我的好奇心、我的勇敢，用以在這陌生的中學，像一位冒險者般，手中拿著一根火把探險。不同的是，我是手拿一根蠟燭。

一年又一年的過去，我和允行經歷很多大大小小的事情後，變成知己。期間，我們互相鼓勵，互相訴苦，一起笑，一起哭，而這段友誼，只有那手拿蠟燭的兩人，才能以最親身的方式體會到，它的光芒、它的溫暖和它的香味。

我們的相處仿佛一根蠟燭。初初被點燃時，那發出的火光和溫暖是微微的，就像我剛剛相識時，不知道對方的喜好、性格，彼此之間的話題也是少之又少，都離不開問課業、問午餐吃什麼、問下節是什麼課的問題。彼此之間的相處，就像很普通的朋友，當我們相識久了，那發出的光芒和溫暖都比之前要強得多，至少，不會被輕輕的吹一口氣，就熄滅了。當我們相處很久了，清楚彼此的底線、秘密、幼時的趣事……就像那被燒成的蠟油裡添加了香料，令那燃燒著的蠟燭發出陣陣香氣，一時是香草味，一時是花的香味。令我們的關係更少隔閡。

不過，再好的蠟燭都有用盡的一天，仿佛我和允行相處時，誰知誰會因一時過度憤怒的一句話。沒錯，只是一句話，那句話對對方的情感、自尊的話，那麼那位朋友就有可能永遠消失在黑暗中，再也找不到。像是蠟燭一樣，多強的蠟燭都敵不過突然襲來的勁風，抵受不住，只有被吹熄的收場。

記得有一次，因我向老師投訴允行「出貓」了，他被罰了一個星期留堂，他很憤怒，他選擇不理我，當我是隱形人。我們彷彿越燃燒越短的蠟燭。當初，我們對彼此的包容和耐心都比成了知己之後多很多，因對方是自己的知己。但，我對他的期望也更高，包容則更少。因此，作弊這行為我怎能容忍呢，對吧？也因為這樣，我們不再談天，不再一起吃飯，不再一起做功課，不再一起上學、放學。

那被燃燒得很短的蠟燭終於被一陣勁風吹熄了，失去了曾經擁有的光芒、溫暖和香味。當時我是有感到可惜，但作弊始終是不能容忍的壞行為，舉報允行是我的錯嗎？當時我在想。如今他竟然不理我了，這知己不要也罷。

失去那點燃的蠟燭後，身邊的事物都失去了原有的色彩，在這漆黑的環境看過去，是灰黑色的。加上那寒冷的天氣，令我感受不到一絲溫暖。我開始想念那根蠟燭了，我很需要他。或許，我也有錯，我應該讓他明白我為何要舉報他。我心裡輕輕的念著：「允行，我知錯了……」我還能重新點燃那蠟燭嗎？我有所保留。

想不到，第二天允行主動跟我認錯了，我們都道出自己的心底話。那蠟燭被重新點燃了，令我們重新感受那光芒、溫暖和香味，那是多麼令人懷念。

事後，我深深明白到其實兩人的相處就像蠟燭，想它是一根發光發熱的蠟燭，或是一根冰冰的蠟燭，是在於彼此能否為對方放下自尊。

看著眼前的蠟燭，我慶幸自己跟允行就是那發光發熱的蠟燭，我情不自禁地凝視著那蠟燭，在漆黑裡天真地傻笑著。

[返回目錄](#)

我最敬佩的看更 陳錦堯 4A

當天是我第一次和她見面，在那時我和她就埋下了一條深深的刺，我們本來應註定一生水火不容，但因為那一次在半夜看見她，改變了我對她的看法，我也決定和她道歉，而現在她更成為我最敬佩的人。

我記得當天我剛搬家了，從前我對看更的感覺就不好，原因是以前的看更經常偷懶，例如：毫不理會是否住客便讓陌生人進入，在辦公時食東西等……但由於他們都是「七老八十」的公公婆婆，我也沒有跟他們計較。但就在我搬家的第一天，我看見的那位看更竟是一位年輕的大美女，雖然沒有化妝，卻已讓一群男性偷偷看她，而這卻引起了我的憎恨，我心想：這麼年輕就做看更，一定是貪這？舒適，一定經常偷懶，而且現在還勾引其他住客。正當我想走去罵她時，她卻先我一步說話，她用溫柔且有禮貌的聲線道：「先生，請問您是去哪？的？不是這？的住戶若沒有原因是不可進入的！」我很愕然，頓時手足無措，張大了口聲音卻泛泛傳出，以前的看更們若有非住客進入，他們跟本是「隻眼開隻眼閉」，可以說大廈多次被「爆竊」，他們是主要的原因，而現在，這位大美女看更在我面前對我說出這番話——我期待已久很想聽的話，而我卻不能相信這個事實，一輪破口大罵到她身上：「你知道我是這？的新住客嗎？你現在攔着我是什麼意思？信不信我投訴你？」過了兩三秒，她只回了一句：「對不起？」

從此以後我和她沒有再對上一句話，只是久不久有一秒的眼神交流，雖然短暫，但我依然看見她眼？充滿害怕和傷心。雖然我當天的確說了一些相當過份的說話，但由於我對看更的舊有偏見，我依然認為她是一個懶隨的人，貪圖看更職位輕鬆、舒適才選擇此工作，所以我也沒有跟她道歉，而是認為她被責罵是應得的。

直至有一次，在半夜時分聽到外面有一些聲音，我以為是因為她辦事不力讓賊人進來了爆竊，我拿了「鍋鏟」，放輕腳步，慢慢開門，為求不發出聲音從後襲擊賊人，誰知一開門，走廊一個人都沒有，聲音也消失了。我心想：不是鬧鬼吧？正當十分害怕之時，聲音再次傳出，更出現了一個人影，這才放心下來，而在好奇心驅使之下，我決定看看是誰會夜遊垃圾房。我慢慢打開門，希望？面的人不要發現，但開門後的景色卻讓我目瞪口呆，我竟看見那我認為偷懶的人在把垃圾房的雜物搬走。一位弱質纖纖，身形窈窕的女孩子竟在眼前努力地搬動一張沙發。我看着眼前的這一切，不說二話立馬上前幫忙，女看更看見我也很愕然。而我也對她說：「對不起！之前誤以為你是一位偷懶的人，所以才會惡言相向。」我低下頭，不敢看她，彷彿聽見自己的心跳聲一樣，我認為要說出這樣一句話就像跑馬拉松一樣辛苦，正當害得快要「死」之際，她的一句卻打救了我：「不要緊，我沒有怪您，只是以為您是容易憤怒的人，我才沒有多跟您說話，生怕惹怒

您。」在她說完這句話後，我才發現她每次也用「您」來尊稱我，而且雖然她有一把櫻桃小嘴，高高的鼻樑，簡直就是一個大美女的範兒，但卻從來沒有被任何胭脂水粉沾染過自己的臉，我才意識她是一個多麼認真、勤奮的人。

最終我們冰釋前嫌，聊起了話，我說：「你平時也會自己動手動腳處理屋苑問題嗎？」她依然用禮貌的口吻說：「其實我每天都會巡邏屋苑兩次，有什麼事我都希望能幫忙解決，希望可使屋苑更加和諧！」說完後她向我展出一個滿意的笑容。

她除了勤力，認真地工作外，同時更希望幫助屋苑減少爭執，更加和諧，那一份溫柔，愛護他人之心相信全世界的看更也做不到，而那也正正是我最尊敬、最佩服她的地方。

[返回目錄](#)

尼采：「感恩是靈魂上的健康」 李文納 6A

哲學家尼采曾說過：「感恩是靈魂上的健康。」每個人對感恩都有不同的定義和聯想，對我而言，感恩，乃不問自己追求甚麼，想得到甚麼，而是問自己擁有甚麼。感恩，是快樂的泉源，亦是靈魂上的健康。因為感恩可以使人知足，可使人懂得欣賞，使人變得堅強。

感恩使人知足，會感恩當下擁有之物，便會滿足於當下所有。如此便能使自己已於滿足，降低物慾的追求和依賴。會感恩，我們便不會因物質而令自己情緒波動，例如我們懂得感恩，便不會因為買不到心頭好而沮喪失望；不會因為沒多餘錢去旅行而失落。因為我們會感恩自己能維生，會感恩自己尚有容身之所。今日的年輕人，常會因追隨潮流而迷失於物質的世界，終致無窮的慾望，例如當下年輕人會為最新潮的智能電話而挺險犯法，這就是不懂感恩而致的痛苦。佛家有言「求不得」乃人生之苦，可見，感恩，會是使我們心中富足，擺脫物質束縛引誘之苦。故曰感恩，即是心靈上的健康

感恩，亦使人懂得欣賞。不懂得感恩的人，常會埋怨自己所得不及他人，捲入無窮無盡的爭鬥之中；不懂珍惜身邊之人而對人諸多要求，諸多不滿，只會量人短處。此皆因我們以為一切幸福乃是必然的，故不懂得欣賞他人。只有感恩，感恩周遭友人、家人，才會明白人與人之間關係的可貴，才會珍惜、欣賞。有曰：「平時只懂量人短，何不回頭把自量」，會感恩，便是會自重，學會以欣賞的角度看一切事物，如此，才使我們有正面的態度，健康的靈魂。

最後，感恩亦使人堅強。過去一年，家人患病讓我對此有感悟。患病，又為大病，總會讓人沮喪消極，若被告知生命有限之際更是難以接受。但是，眼看醫院眾多末期病患的病人，依然活得開心，勇於面對死亡的關口。而他們都以「感恩」二字道出他們會有如斯勇氣面對逆境。「感恩自己每天能起床，還看到家人」。就是這種感恩自己每天還活著的態度，便不會擔心自己會失去多少，因為每天都是賺來的。陪伴家人進出醫院，看過無數感恩的勵志故事。所得出的感悟就是感恩，使人堅強，使人無所懼；是人們面對逆境，甚至是死亡時的精神支柱，可使人帶著不健康、疲憊不堪的肉體，卻依然有健康的靈魂。因此，感恩，即是靈魂上的健康。

或許，有部分人會說感恩所有，只是讓自己逃避競爭、避世之藉口。感恩，會使人靈魂慵懶，永不進步。例如感恩，會使我們不再追求更多的知識、更高的學養，因為我們已滿足於所有，沒有前進的動力。這又怎會是靈魂上的健康呢？

但是，或許就是有些視感恩，誤解感恩的人，才會令社會，甚至是年輕人們催於功利。事實上，感恩，是使你在進步或嘗試時跌倒而支持你繼續勇於前進，不會因失去所有或個別的失敗而氣餒，有使人有勇氣再站起來，昂首闊步的精神態度。故此，感恩，是裝備我們做得更好，而非停滯不前。「感恩是靈魂上的健康」，實在當之無愧。

我絕對贊成尼采之說，因為感恩之好處多得難以一一陳述。故此，作為年輕人，我們更要在物質導向的社會?學會感恩，使我們懷着健康的靈魂走更遠的路。

感恩，絕對是靈魂上的健康。

[返回目錄](#)

生命是一條永不枯竭的河 李御風 4C

今天，我與家人一同行山，在行山的途中，我看見了一條已枯竭的河流，但是在河流的土地上，卻生出一條條頑強的小草，這些小草的生命彷彿就是一條永不枯竭的河流一樣，每當回到這?，還以為那些小草已死了，但是卻又冒出新芽，這彷彿就像一個奇蹟，使我不禁想起那個人，他是我的一位朋友，當時他是一個身體虛弱的人，他時常要到醫院。那天醫生跟他冷靜地說了一件事，醫生跟他說他的身體情況一步一步地惡化，時間無多，活得不久。當他的家人聽到，便彷彿感到上天對他真的不公平，但是他聽到卻回響不大，只是面帶笑容，靜靜地跟父母說：「對不起，這件事我早已知道。」當聽到他這樣說的時候，彷彿靜靜地等待被告知的一刻。後來，醫生便跟他的父母說他須要留院觀察.....

在學校?，同學們也知道了這事，決定了放學後一同去探望他。他彷彿一條快要枯竭的河流一樣，使人感覺到他的生命快要變成一條枯竭的河流。但是卻是相反。過了數天後，再回去探望他，卻發現他那快枯竭的水源，再次源源不絕，彷彿流不完一樣。當醫生再次幫他診斷的時候，使醫生也感到驚訝，因為這是一個很少機會康復的病。醫生不禁說了一句：「這彷彿就像奇蹟一樣」。後來他便平安無事地出院了，而且自從這次的事後，他的身體變得更加強壯，現在已經變得很少生病。每當以為他的生命快要耗盡的時候，卻變得更加有精神，彷彿就像一條永不枯竭的。

在冬天的晚上，行人路上完全感覺不到一點的生命氣息，彷彿就像水一樣透明的。但是生命卻是無處不在的，雖然看不見，但是卻是真正存在。過了幾天後，到聖誕節的日子，當天街道上充滿着朝氣，很熱鬧，使我不想起幾天前這?彷彿結冰一樣，很冷清，但是現在我卻感覺到冰已經融化了，而街道變成了一條巨大的河流，使我感覺到生命的溫暖。

生命就像一條永枯竭的河流一樣，有些時候以為河流已變得乾旱，早已不再流動，但是過了一段時間後，水源卻源源不絕地流動，這就是生命的可貴之處。

[返回目錄](#)

第一次作弊 彭喜盈 4A

今天，發生了很多很多的事，若我可以回到早上，我一定不會去打開那本生字簿。

早上，整個人模模糊糊，一踏入「監獄」，就看見平時十分吵鬧的同學竟在座位上認真地在溫書，才知完了，今天要默書。整個人心情不好了，我忘記要默書！打開生字簿，看見?面密密麻麻的奇怪字體，我就知，這短暫的十幾分鐘，是絕對的溫不了了。第一堂就要默書了，我腦海一片空白，心中有塊大石塊壓得我透不過氣來。

很快這十幾分鐘過去，眼見老師踏入「監獄」，像是宣佈我的死期。我偷偷的看一下抽屜中被翻開了的生字簿，確保一切安全，想不到自己竟然會做出作弊的事。平時，最不屑同學作弊了。既然沒有溫習，還想拿好的分數，真是差劣至極，也十分可笑。我卻沒想到自己竟然會成為了我最不屑的人，做我最厭惡的事。想不到，在這個時候，我會放棄一直以來的道德觀念。平常高高在上的鄙視人們因貪念作出的惡行，現在，也不是像他們一樣陷入這個地獄？我就知道，這是不能回頭的事，做了就是做了。理智的弦線「崩」一聲被惡魔斬斷了，我想我被鬼迷了。

「各位同學，把所有筆記收好，現在有十五分鐘，正式開始！」我拿著筆，看著兩張雪白的紙張，一片空白，抬頭一見，老師正在教師桌上批改著同學的習作。我心中的罪惡種子開始發芽，頭不受控制的往這黑暗之處看。本想著看一眼就好，卻看了一眼，卻挪不開眼了，手一直使勁的去抄、抄、抄。突然，聽到漸遠的腳步聲，老師正在巡視，心中頓了一頓，手正在震，頭越探越低，直想老師快點離開。他竟停在我身旁！看著我那充滿罪孽的紙張，說：「挺好，繼續努力。」那時，心境立刻清明了，心中充滿了愧疚和後悔，看著自己剛才做的惡行，刺痛了我的雙眼。為什麼我要做出這樣的事呢？本來還理直氣壯的去抄的，現在，我卻也找不到任何藉口了，想家人看到自己的分數開心？想老師讚賞我？想同學羨慕我？這一切都是我的貪念。我做不了，時間到了，我交了半張白卷出去，不知為何在放棄的那一刻，心中坦然了，像是洗掉我一切惡孽，心中安然得很。

最後，在派卷時，果然零分。我在後半部分，漏空了整頁。不知為何，看見這零分是這麼開心的，心安理得。

我想，今天是我第一次作弊，亦是我第一次作弊失敗，亦是我第一次收到零分感到喜悅。我想，我永遠也不會去作弊了，心中怪不舒坦的，這是我第一次作弊，亦是我最後一次作弊。

[返回目錄](#)

最希望取消的一條校規 謝添威 1D(16-17)

古人云：「沒有規矩不可成方圓。」國有國法，校有校規。雖說不可無校規，但我總覺得其中一條實乃錯誤之舉，應當取消。

現今已是網絡的大時代，若不通網絡，則如原始人般不諳世事，與世隔居。而人們則可在三分鐘內知道地球另一邊發生的事，可謂「秀才不出門能知天下事」。手機，是網絡小巧的移動版，在這社會上近乎人手一部，除了通訊與玩樂，還可以在互聯網上查詢各種資料，不僅方便，有時還很準確。

但就是這麼個新時代最方便快捷的東西，在我的學校卻被打上了「紅叉子」，甚至列為「見光死」的物品。這怎叫人不惱？怎叫人不鬱悶？學校還美其名曰：「讓學生不被手機影響，專心上課。」然而，又有哪個學生能在老師眼皮底下使用手機，如果可以，要老師來何用？只是教書而不管理學生的老師，還不如自己看書自習！

或許校方是顧慮玩物喪志，他們覺得上學要有個上學的樣子，帶着手機無法專心上課。或許學校的想法有幾分道理，但這種逼迫式的上學，學生在校迷迷糊糊了一天就草草回家，與帶手機有何分別？即使可以強迫學習，那為甚麼不可以強迫不玩手機遊戲？不玩手機可以，但如果只是想找資料呢？問老師？老師不懂呢？用電腦？那與帶手機何異？

手機不只是用來玩樂的，當初手機誕生的時候，也不過是用來打電話。既然出發點是好的，那為甚麼不能相信同學可以正正經經的用它來做正經事呢？既然彼此猜忌，那又如何好好教書？好好聽課？這與帶了手機有何關係？

總而言之，當帶不帶手機都是影響學生時，那為甚麼不選擇一種既能不引起「民怨」又可以控制的辦法呢？取消這條校規，所害可清；反之，不可逆。

[返回目錄](#)

指尖輕快地敲打着鍵盤，雙眼注視著螢幕前，在電腦前坐着的我彷彿與世隔絕一樣，聽不見雞鳴嘹亮，感受不到清早的寒風。直到母親打開油煙機開始準備早飯，我才發現，已經是早上了。

我關掉電腦，換上校服，徐徐地走到客廳呆坐在沙發上，腦海?，全在構思着小說的劇情該如何寫下去。經過昨天一晚通宵，只是草草地為自己第一次編寫的小說起了大綱。

個人認為，編寫小說是我在家中無所事事時的一個趣味。我以自己的文字以及腦洞寫出一個獨一無二的故事，這很有趣，不是嗎？

「瞧你大早上就無精打采，昨天又打遊戲到三更半夜了對不對！」母親嚴厲地斥罵着。我懶懶地「嗯」了一聲，更是惹得母親怒氣衝天。她指着鼻子罵我：「考大學的人是像你這樣的嗎？每天只會蹲在電腦前，我看你以後要怎麼辦！」

「以後怎麼辦，是以後的事情。我怎麼辦，算是我的事情。」我心?默想着。重重放下手中飯碗，代表對母親說話的不滿，便背上書包上學去。

課堂上，我一隻手撐着頭，一隻手轉動手中的筆，側過頭看着窗外的景色，完全無視黑板前老師的說話。腦海中，徘徊着母親的說話。

我開始在想，每天面對堆積如山的課業，抽空時間溫習，然後考上大學，再找一份工作。我未來的路，該是我這樣沒趣的走下去嗎？這就是人生嗎？沒有考上大學，我的人生又是如何？會是渾渾噩噩地度過，還是有幸被某間公司經理或老板賞識獲得工作機會？

我的學習成績一直不理想，是各科老師要求留下補課補考的常客。

這天，老師又將我留下，要求我在他監視下溫習。我打開課本拿起白紙鉛筆，看上去寫着滿滿的筆記。然而，我只是應付應付老師，紙上寫的，全是自己編寫的小說劇情還有角色的刻劃。

反正，老師都不會檢查紙張內容。嗯，應該是吧……

「把你的筆記拿給我檢查一下！」聽見老師的話，我頓時恨不得把紙張撕成碎片再吞下肚。當然，在我做出此舉動時，老師已拿起我本來擺放在桌上的「筆記」。

四周的空氣頓時沉重許多，我抿着嘴，只敢低下頭，等着老師的大刑伺候。過了許久，老師問了我一個問題：「你有什麼人生方向？你將來到底要怎麼辦！」

我這個人性子比較暴躁，一天內被同樣的話問了兩遍，不就是認為我將來無路可走嗎？我煩厭地回應：「不知道，不就是考上大學找一份工作嗎！」

怎料，老師卻回我一句：「這不是人生方向，這是你該做的，但不是你想要走的方向。」我腦袋頓時轉不動一般卡着，完全迷茫，壓根兒聽不懂老師的話。

老師向我揚他手中的紙：「這不就是你的人生方向嗎？你很喜歡編寫小說，你將來想朝着這個方向走嗎？」

回到家後，我思考着老師所說的話，不過思考結果不理想，只好拿起手機消悶氣。我頓時發現，手機並沒有甚麼遊戲，更多的是小說的軟件。

自從走進小說的世界，也就像走進文字的世界。靜靜地穿行在文字中，品嚐當中的味道與情懷。我喜歡看小說，我能把心融進文字？

可我發現，我更愛寫小說，用自己的心去編寫一段劇情的喜怒哀樂。甚或是，會被自己編寫的情節感動。那是一段段把文字發揮得淋漓盡致的事情。

我幻想過當作家，也曾想過與哪間書店簽約。我想，這就是我的人生方向，我不能幻想，我現在就要真坐言起行，真正地完成自己的使命……

[返回目錄](#)

長輩、老師經常對我說：「允行，收起心情好好讀書啦！」當時我還不明白為甚麼要讀書？而讀書又是為了甚麼？而我是「犯賤」的，別人的苦口良藥總被我「左耳聽，右耳出」，完全沒放在心。但自從那一次，我終於找到了人生方向，不再因目標不清而感到困惑，不知道為甚麼要努力讀書。

瞬間間，一個學期又過去了，終於在中學生涯中又一次愈來愈接近尾聲了，又讀了一年書，喔不！是又玩了一年。已經要升讀中五的我，還是一個小孩子般整天想着玩耍，自己的責任——讀書嘛，卻完全沒當成一回事。「不用自己嚇自己，不要杞人憂天」。我當時是這樣安慰自己的，才令我在中學生涯，過了人生最輕鬆的四年。我真不明白，當時自己是怎樣想的，如果能給我重新開始那四年，我一定不會毫無人生方向的玩着。有意義嗎？沒有。後悔嗎？後悔。可以重新來過嗎？不可以。對，我現在真的很後悔以前的我這樣浪費時間！

直到了我找了一份暑期工作，是賣糖水的，也沒想過。為甚麼旁邊的同事能比我懂事，甚麼都比我做得棒，做得完美。

再想一想，是我比他笨嗎？不是呀。是他天賦比我高嗎？不是呀，那不可能他做的每一件事都比我好呀？是因為我的懶惰和「玩心」太大，這也是我一直都不想承認的事實，才導致我沒有明確的人生方向。我這種人呀！要是在叢林迷路了，知道太陽從東邊升起又怎麼樣？給我一個指南針又能怎樣？自己不願意付出和努力，只懂得在叢林不停大喊：「救命呀！誰能救救我！我在這邊！有人嗎？……」一樣的道理，我就是一個只會依賴外物的人，等待着別人出手相救，再熟練地給他一個笑容，一句「謝謝你！」就完事了。其實那是應該的嗎？我當時卻覺得是應該的，視為理所當然。現在才知道，人生方向要明確，是要自己訂立的，而不是一直依賴別人的幫忙，那麼自己永遠都不會成長，也不會有自己的人生方向。

沒錯！找到了人生方向，找到了人生目標，而哪目標是誰的，不是別人的，是自己的！而我的工作有很多：洗碗、收銀、把糖水拿給客人，下班前還要掃地、洗廁所、洗廚房。那兩個月嘛，是在我的人生第一次覺得工作，原來是那麼辛苦的，原來跟我的想象中是兩回事，是不一樣的。原來賺那幾張有數字的紙要付出那麼多的，那麼困難的。我立即在腦中浮現了一個問題：到底之前的我在幹嘛？亂花錢、浪費時間，毫無人生方向。這真的是我嗎？我真的不敢去承認，也沒勇氣去承認，因為在我看來，那只是一個不懂珍惜和滿身缺點的「小屁孩」，那……真的是我嗎？

再看看我旁邊的同事，是男的，也是跟我一樣年級、年紀。他呀！又高大又英俊，穿的衣服配搭永遠能深深吸引我的目光，雖然他是個男的。辦事效率快又懂事，竟然把賺來的錢儲起來，用來交學費。反觀我？耶！今個月多了很多零用錢呢！買甚麼好呢？卻沒想過把一點工錢花在每晚不睡，坐在電視前等我平安回家的母親。允行，哪怕是一支花，一碗外賣糖水也好，不要那麼自私！但當時的我，想別人的幫助又是一種輔助因素，像長輩、老師們的苦口良藥，要是以前的我，聽再多也沒用的，因為我根本不會付出；相反，現在聽到他們對我的建議後，我首先會懷着感激的心情，再反思自己的不足，因為人生方向是奸狡的，有時候你走錯一步，它並不會提醒你，那麼你永遠就跟着那錯的方向走，離你的目標越來越遠。因此，反省自己是必要的，從中就能減少自己犯錯，有更明確的人生目標。彷彿想起了《勸學》?學習的作用，正正就是使人智慧通達，避免犯錯。

因此，現在我終於懂了，明白了「好好讀書」的重要性，也因為暑期工的關係令我有了目標，就是將來要找一份舒服的工作和成為一個追求完美的人。而這些都是由「好好讀書」開始。自此以後，我終於找到了人生方向。

[返回目錄](#)

爸爸生病了 黃澤樑 1D(16-17)

一直以來，爸爸因為工作的事情，而和我們分開居住。那是六年前的事了，當時我和哥哥放學各自回到家後，電話突然響起，是媽媽打過來的，她說：「爸爸因為中風了，現在進了醫院。」

收到這個消息後，我們都害怕得說不出話來，因為，中風可引致死亡。其後，媽媽開車回家接我們到醫院去探病。幸運的是，爸爸沒事，躺著病床上。媽媽帶了自己煲的粥給父親吃。

父親見到我們來了後非常開心，說：「爸爸一時工作不了，在這段時間，媽媽會很辛苦，你們要聽話，要幫忙做家務，要努力讀書。」當時，我點了點頭，但沒牢記在心？。

其後，我們每兩三天都探望父親，每次探望他，都說了類似的話，但我還是把它當作「耳邊風」，沒記在心？。有一次，他給了我們各一支銀色的圓珠筆，沒有圖案，那時我的筆袋已有二支很精美的筆，之後我就把父親給我的筆放在家？，沒有用過。

現在，在找東西時，無意中在塵封了的筆筒看見了這支筆，令我想起這件事情。六年後，父母都快上五六十歲了，身體常常出現毛病。我真的很後悔，現在的我已經是一個開始有能力照顧父母的人了，但我還在貪圖玩樂，簡直就是一個名副其實的不孝子。現在父母經常進出醫院，都怪我當時沒好好地理解爸爸中風時所說的話，就像那支銀色的筆一樣。

[返回目錄](#)

媽媽生病了 黃浩賢 1D(16-17)

上星期六，原本我約了朋友一起看電影，可惜媽媽生病了，我只好留在家中照顧她。

其實起初我十分不高興，難得有時間和朋友相聚。之後，我便開始打掃家居。

大約正午十二時，我陪媽媽到診所看病。之後，媽媽叫我買些白粥給她吃。

我去到一間賣粥的小店，打算買一個白粥和一個皮蛋瘦肉粥。可是我發現還差兩元。我起初十分害怕，心想：人家已經把粥煮好了，我現在說不夠錢付，一定會被人罵。不過，那個賣粥的伯伯卻很好心，他對我說：“差二元不要緊，最重要你吃得開心。”我當時真的很感動。

我向伯伯道謝幾聲後，便提著粥回家去。回到家後發現媽媽睡著了，我不打算吵醒她。在我品嚐皮蛋瘦肉粥的時候，無意發現了一本相簿，裡頭全都是我小時候的生活照。突然，媽媽從房裡走了出來「真懷念啊！你小時候真的很可愛！」媽媽說。

吃完粥後，我和媽媽坐在沙發上，我問她：「我小時候生病的話，你們會怎麼做？」「當然是帶你去診所啊。你第一次生病的時候可嚇壞我了！」媽媽回答。之後媽媽還說一句：「你自幼體弱多病，照顧你真不容易。」

此時，我突然覺悟，經過今日之後，我終於明白媽媽照顧我是有多辛苦。她又要打掃，又要照顧我。但我卻身在福中不知福。我向媽媽許下承諾，我一定會好好讀書，報答媽媽。

[返回目錄](#)

媽媽懷孕記事 謝添威 1D(16-17)

總是不能忘記少時那段日子，母親在外打工，夜不歸宿，為我撐起一片天。眨眼間，這一切都已是過去。我的身邊，也多了個新的人。

約莫四年前的一個寒假，母親住進了醫院，但不是壞事，而是孕產期到了。

當時的生活難得的自在，甚至有餘錢請了一個保姆。剛開始，我只能待在保姆家里，雖有人在家，可也只顧著電腦，只覺更是無聊。好在不久，我打聽到了她所在的醫院。

第一次去並不熟路，等了半天車，這才踏上路。到了醫院，見著母親，我也覺得好奇。母親的臉原本帶著幾縷憂愁，似是擔心，又似乎在這小房子裡悶久了一——她以前總是閒不住的。見了我之後，那情緒又煙消雲散，只剩下笑容，一種屬於母親的慈愛的笑。「來，坐這」她這麼說著，又開始向我噓寒問暖。

天還未黑，可我已吃了晚飯，坐著末班車回去了。此後，去醫院似乎成了我一天必須做的事，有時是吃完午飯再去，有時則清早就去了。母親見我來，自是高興，每每都要同我嘮叨幾句，似乎這樣她才心安。

有一次，母親要我去幫她買吃的，可我聽了，卻是疑惑不已。她便和我解釋：「剖腹產後不能吃乾硬的，只能吃這些了」。我看了看旁邊熟睡著的妹妹，也便點頭，去買粥了。

總聽人說，女人最痛苦的事便是生孩子，以前不大覺得，現在便贊同了。或許前些年母親生我的時候，也是這樣吧！天天躺在床上，對於一個熱愛運動的人是多麼大的折磨！即使生完，也只能吃流食填腹。也許，這便是一個母親吧！哪怕知道多麼辛苦，也依舊做了。生下來後卻更是嘔心瀝血的養育，哪怕沒有那個人，她也堅持著哺育我長大，這便是母愛吧！邊走邊想，等我拿著粥打開房門，心彷彿被勒著，原來這個時候，我才知道母親的累……

[返回目錄](#)

第一次去做義工 司徒宝文 4D

從老人院走出來，我感慨自己真是不懂尊重長輩，沒有以正確態度接受長輩們的愛，太過自我中心。認為自己有的生活是必然的，沒珍惜。那天是我第一次去老人院做義工，幫人做一些日常的事、聊天，還有把事先弄好的食物給生病的老人。

在社區一早集會，然後坐巴士去老人院工作。老人院很舊，沒有外面的高科技，連電視也只有兩個大庭中的兩部。老人們集在一起打麻將，或者一個人散步發呆。到了老人院，時不時聽到老人在和護士爭論或者在娛樂時爆粗口。有護士推着輪椅帶老人們去花園看風景。

帶隊人先和我們講注意事項，然後叫我們去和老人聊天。我找了一個在房門前坐着椅子發呆的老人。「婆婆，你有什麼心事嗎？要不要和我談一談。」發呆的老人精神起來，不斷說起最近的事，有什麼人來，自己做了什麼，還硬把一顆糖塞到我手裡。談着談着，熱情的老人說起自己以前的故事，她曾有一個十分熱鬧的家庭，但子孫們長大後就沒有一個去看過她。在她老伴死後，兒女們就把她放到老人院裡，之後一直都是一個人。期間她拿出一個相框，看着說着，眼角有一點點淚光冒出。我看着這個孤獨的老人，想起自己的爺爺奶奶也和她一個狀況，如果不是父母時常帶我去探望，甚少見面，令他們一直兩個人在家。我沒有做到孝敬長輩，沒什麼孝心，我應該多抽時間去探望他們才行。

和孤獨的老人談了幾個小時，領隊要求第一次集合。經過幾分鐘說明，接下來要打掃屋子和批評不去找老人並偷懶的隊友之類等事項外。我們開始了幾小時的屋子打掃。老人們的屋子整理得整齊，我很久沒試過這麼辛苦的活動，哪怕是考試前的溫習和之前學校的兩天教育營也沒有這麼辛苦。拿紙巾擦着汗，看着面前整齊的屋子，我想起每天都會清潔一次屋子，還經常幫我整理雜物的媽媽。媽媽每過幾天就幫我把凌亂的屋子整理好，我卻連「謝謝」都沒有一句，甚至會因為媽媽把需要用到好重要的東西放到其他更安全的地方而生氣，真是不應該。我不是勞動者，我不但沒有領情，還發母親脾氣，真是不敬，沒有尊敬父母，應該要改。

領隊要求我們第二次集合，拿出午餐一邊吃一邊休息。休息後帶領小隊前往老人院病人集合區探病，並把事先準備好的食物和禮物送給老病人。剛到病人區不久，我就看到一群護士推着一個可移動病床急急忙忙地向急救站推去。經過我身邊的時候，我偷偷望了幾眼那個老病人。這幾眼令我印象十分深刻，病人嘴巴一張一合，鼻子插着輸氧器，牙掉光了，加上辛苦的表情令我看得心裡不舒服。不久，有一隊中年男女到醫院看那老病人。老病人掛了，男方哭著說著什麼。但

因為一邊哭一邊說，聽不懂在說什麼。女方偷偷擦了眼角的眼淚安慰中年男人。中年男人一直說着自己不孝，沒有來探望過，一邊擦眼淚。我看這個情景，想到「子欲養而親不在」這句話，這令我想起自己沒有孝敬父母，還不時和他們吵架，我應該改善自己的態度，不要像這中年人一樣想孝時什麼都做不到。

那次做義工雖然辛苦。但我收益良多，令我明白自己不夠尊重長輩，自我中心，沒有孝敬父母。我應該改變自己，不要到了不能盡孝時後悔。

[返回目錄](#)

我閉上眼睛，用力把腦袋左右晃，再用手拍拍自己的臉，盡力令自己保持清醒。睜開雙眼，四周都是純白清淨的。我再三提醒自己要保持清醒不要出錯，儘管如此，我當了七個半小時的更，感覺只要一躺下便可以睡着，我只能強硬地讓自己接受，這是我的現實。

我每一次下班，經過屋苑樓下的自修室，就會想到從前還是學生，努力讀書的日子。我是念護士學校的，在中學念文科，現在就要追回被人落下的時光，每天在自修室讀着生物的知識，人體結構等等，又要背記藥名。那時忙得很，就連吃飯都沒有時間，我只能從袋子裡掏出每天的晚餐。雖然是如此辛勞，我還是感到快樂，因為當一名護士是我從小的夢想。

在實習時，每次經過兒童病房，在病床坐着的人彷彿是我。我自小體弱多病，每晚都因氣管敏感而驚醒。有一陣，更要長期入院。而在父母不能照顧我的日子，對我最溫柔的就是護士姐姐，她給予我的溫暖，消除我的不安，如此有意義的工作，便成了我的夢想。從病房玻璃反照自己的樣子，微微一笑，便是更有信心，去努力學習。

經過無數個通宵達旦的夜晚和測驗實習之後，我便當了一名正式的護士了，明明對我來說，已經達成夢想，是一件開心的事，但為何心裡卻是這樣的沉重？明明當初是這麼的滿足，為何現在的心情卻已經變質了呢？

每天的上下班，只要一掏出手提電話，黑色的屏幕只能照出我疲倦的臉容，大大的眼圈，眼神沒有生氣，沒有精神，嘴角就微微彎下。這種日子持續著，對我來說太疲倦了，每天太大的工作量，還要面對一些病人家屬不滿的臉容，難道我所期待的，所希望的就是這些嗎？

我以為當上護士後可以以笑容對待每位病人，而病人亦會向我回贈一笑，我們是以和諧的方式相處。但現實卻是病人嫌棄等候時間太久，愛對護士破口大罵。我以為可以幫助別人就是一件很有意義的事，與人接觸會是高興的，但，所有都事與願違。

雖然護士這個職業與我所想的不同，可能時代的改變令它變質，小孩子整天有父母的相伴，不需要護士給予的溫暖。當人們理所當然地接受我們給予的幫助時，並對幫助有要求時，道謝便變得可有可無。可能因為社會改變，對一些道理的界線就變得模糊了。

即使想像與現實有違，我亦會維持初衷，不會忘記自己當初為甚麼決定走這條路，不會忘記接受別人幫助的溫暖、安心感。我會堅持着這份工作，因為我相信，需要我的人必定會出現，可能是我的職責，一個不經意的舉動，給予他救助，或啟發到他對未來的思想，就像我一樣。所以，即使辛苦，不美好，我亦會繼續做這個工作，直至我年老的一天。

我晃一晃腦袋，看看時鐘，十時了，轉過頭，笑着說：「記得早一點睡，不要惦記着看書。」病人笑着說一句「知道了」原來只是一個笑容，已經充滿滿足感。我輕輕關上房門回頭走了。

[返回目錄](#)

第 61 期《創作集》編輯委員會

文字處理	夏綽敏 4A 康華杰 4A 吳彥婷 4A 劉凱淪 5A
封面設計	何祉菁 2C
顧問老師	陳永康老師

《創作集》網址：<https://www.blcwc.edu.hk/chinese/product/pap1.html>

投稿《創作集》：chinese_club@hotmail.com

[返回目錄](#)